

## 关于湖南恒聚电力建设有限公司新建移动式 X 射线探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湖南恒聚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沙市雨花区井湾子街道洞井中路 219 号万象美城家园 2 栋 1505 号，法定代表人：吴俊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110749569455。

你单位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提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报告表（辐射类）核技术利用行政许可申请，本厅已依法于 2023 年 7 月 3 日受理，并完成了受理公示和拟审查公示。经审查，你单位委托长沙宏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并通过专家评审取得审查意见的《湖南恒聚电力建设有限公司新建移动式 X 射线探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符合国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的有关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申请人的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标准的，行政机关应当依法作出准予行政许可的书面决定”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我厅决定准予行政许可，并要求如下：

一、湖南恒聚电力建设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7 月，注册地址位于长沙市雨花区井湾子街道洞井中路 219 号万象美城家园

2 栋 1505 号。现因业务发展需要，湖南恒聚电力建设有限公司拟配备 2 台 XRS-3 型便携式 X 射线探伤机用于线塔上耐张线夹的无损检测。拟购射线装置 XRS-3 型便携式 X 射线定向探伤机最大管电压 270kV，最大管电流 0.25mA，为 II 类射线装置。探伤地点遍布湖南省各地架空输电线路现场，无固定探伤现场，无探伤任务时，探伤机存放于建设单位位于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井湾子街道洞井中路 219 号万象美城家园 2 栋 1505 号设备室保险柜中，设备室拟配防盗门双人双锁，设专人进行设备出/入库的管理，确保 X 射线探伤机的存放安全，并且在贮存场所内不使用、不调试 X 射线探伤机。公司只提供线塔上耐张线夹的无损检测技术服务，不开展室内探伤业务。本项目总投资 1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 万元，占总投资 8%。

二、根据长沙宏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的环评分析结论、专家评审意见及湖南省生态环境事务中心技术评估意见(《湖南省生态环境事务中心关于湖南恒聚电力建设有限公司新建移动式 X 射线探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技术评估意见的报告》(湘环事评辐〔2023〕51 号))，我厅原则同意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总体评价结论和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该工程须严格按照《报告表》中所述的性质、规模、内容、污染防治措施进行建设。

三、在项目运行管理中，你单位必须严格执行环保法律法规，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着重做好如下工作：

(一) 健全辐射安全和防护管理机构，建立并完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按照环保要求和技术操作规程开展作业，加强设备维护，

定期对设备的操作、维修和管理措施进行检查，完善辐射事故应急预案。

（二）使用射线装置的操作人员和相关管理人员应按要求参加辐射安全和防护培训并取得合格证书，做到持证上岗；建立健全个人剂量和职业健康档案，所有辐射工作人员均应按要求佩戴个人剂量计并接受剂量监测。

（三）在室外现场探伤作业前，应制定探伤工作方案，该工作方案主要包括探伤工况、时间、地点、监测方案等，工作期间做好相关记录。

（四）现场探伤时需严格执行《工业探伤放射防护标准》（GBZ117-2022）中的有关要求要求。

（五）按要求开展辐射安全与防护状况年度评估工作，发现安全隐患的，应立即进行整改，并于每年1月31日前提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评估报告。

（六）做好“全国核技术利用辐射安全申报系统”中本单位相关信息的维护管理工作，确保信息准确完整。

四、你单位在该项目竣工投入使用前须到我厅办理辐射安全许可证，并按照规定做好环保竣工验收工作，按时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验收相关信息。

五、长沙市生态环境局负责该项目的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你单位如对本批复不服，可以在收到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依法向湖南省人民政府或生态环境部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六个月内向长沙铁路运输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湖南省生态环境厅

2023年8月10日

抄送： 湖南省辐射环境监督站，长沙市生态环境局。